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5-016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3月17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上午10时现场视频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静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在任的四名独立董事及已离任的两名独立董事分别提交的述职报告报告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实质性自恋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0,390,198.61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1,064,504,475.86元,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106,450,047.59元,2024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773,625,190.41元(含税)。本次发放红利总额为382,053,211.4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98,336,987.17元结转下一年度。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聘任以公开招商方式选聘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按照公开招商形式的定价原则确定。2025-2027年年度财

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总费用为486万元。2025年审计费用161万元,其中: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费用1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1万元,较上期同比减少17.4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马乐东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通过。
董事长马乐东女士回避表决,关联董事马乐东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马乐东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5-017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3月17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上午10时现场视频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可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在任的四名独立董事及已离任的两名独立董事分别提交的述职报告报告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实质性自恋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0,390,198.61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1,064,504,475.86元,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106,450,047.59元,2024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773,625,190.41元(含税)。本次发放红利总额为382,053,211.4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98,336,987.17元结转下一年度。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聘任以公开招商方式选聘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按照公开招商形式的定价原则确定。2025-2027年年度财

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总费用为486万元。2025年审计费用161万元,其中: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费用1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1万元,较上期同比减少17.4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马乐东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通过。
董事长马乐东女士回避表决,关联董事马乐东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马乐东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5-018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公告中明确。在实际派发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予以公告。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

规则》)第9.8.1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告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773,625,190.41元。经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拟以2024年12月31日普通总股本2,247,371,832股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70元(含税),本次派发红利总额为382,053,211.44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3.40%,2024年末剩余未分配利润498,336,987.17元结转下一年度。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际派发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适用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上市期间,公司最近3个会计年度末、本年度末资产负债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应当披露以下指标并说明公司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年度
现金分红	382,053,211.44	334,858,415.68	42,700,077.78
扣除后净利润(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0,390,198.61	828,427,390.67	140,489,913.50
本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元)	4,773,625,190.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59,611,704.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现金分红总额(元)	616,330,602.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现金分红总额(元)	759,611,704.90		
现金分红比例(%)	123.25%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2022-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759,611,704.9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召集和表决情况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当前经营状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5-014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不变更募投项目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晶圆制造及产业化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至2027年3月。除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关于同意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04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2,516.6667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086.33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677.9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408.42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6,045.7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募集资金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后,于2024年4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1020006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晶圆制造及产业化项目	31,844.65	31,844.65	12,863.2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518.06	24,518.06	7,999.92
3	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	24,000.00	9,951.97
	合计	80,362.71	80,362.71	30,815.08

注:上表中总投入与各项数值之和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原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原计划)	项目原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后)
1	晶圆制造及产业化项目	2025年3月	2027年3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3月	2027年3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晶圆制造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计划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一方面是场地建设因规划开工进度不及预期,募集资金到位较晚,另一方面是随着行业电子管需求全面爆发,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经过公司重新论证,为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7年3月。

四、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上坚持谨慎态度,对项目相关设备、软件、技术方案等审慎规划,强化资金使用监督管理机制,公司将及时跟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风险分析和判断行业、市场变化,采取资源优化配置,统一协调和提高工作效率等相关措施,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维护募投项目质量。

五、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情况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晶圆制造及产业化项目:公司引进先进测试设备、软件并扩大团队,推动电子控制模块及驱动控制产品的产研产与迭代开发,并拓展石油开采、地漏防堵模块及起爆器等新产品。该项目一方面有利于进一步拓展产品性能,扩大销售规模,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另一方面有利于完善产品结构,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优化产品结构,能够更好满足下游应用领域的需求,从而提升关键器件开发能力,以保证公司产品配套能力和供应,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交付能力。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及研发功能的增加,现有研发条件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同时,电子器件行业处于发展的关键期,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对公司的研发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了更好地匹配客户需求,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公司需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重新研发及测试,购置先进研发及测试设备,为研发人员营造一个环境、功能良好的研发、测试平台,同时通过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公司引进一批优秀的工程师,进一步巩固公司的科研开发实力,加大高科技产品开发和科研开发项目的实施力度,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提高产品附加值,全面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

六、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1. 晶圆制造及产业化项目:公司已经多年的积累,掌握了底部封装集成混合集成电路设计技术、大规模集成电路、高精度技术、抗冲击与干扰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主要电子产品控制模块各项关键性能指标与国外同类产品不存在显著差异。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核心技术在地漏防堵、石油开采等领域的应用。目前,公司已完成中试化产线公司委托的地漏防堵电子管起爆器网络安全技术攻关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并积极跟进相关项目的研发进程。公司在工业安全控制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积累,为项目新一代电子管控制模块及起爆器、射线与地漏防堵产品的顺利开发与市场推广提供了可行性。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开发出具有超越传统、大规模制程能力、抗高电磁干扰及抗电子干扰等特点的芯片模块开发平台,为数字工业提供技术支持;该技术平台也可拓展应用于对安全性和可靠性要求较高的高精度时区、总线控制、复杂电磁环境开关控制等需求的其他领域,如双极控制类系统、消防时区系统、车规级安全控制类;传感器应用类等。公司具备领先的芯片设计能力和实际工程应用技术背景,兼具高水平芯片设计能力与电子控制模块设计能力,公司将两种能力和实际综合运用融合运用的核心技术团队。公司已建立起较为系统的研发创新体系,并拥有一批高水平、高素质研发人才梯队,保证公司核心技术持续保持提升,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为项目中研发成果的顺利开发应用实现提供了可行性。

七、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仅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内容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后续将持续密切跟踪外部环境、产业形势及市场需求的变化,加强对项目进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善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八、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该事项经公司监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明确的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专项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综上,保荐人对本次募投项目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5-011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景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审议事项已于2025年3月21日以微信、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出席的董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2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永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保证正常经营活动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投资风险可控、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为便于委托理财事项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授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综上,保荐人对本次募投项目无异议。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在不变更募投项目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晶圆制造及产业化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7年3月。
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议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议案》(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5-013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14日至2025年4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表决权
无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 审议议案名称:网络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包括指定交易的证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流程请见网络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大会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大会所持相同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之和。
持有多个股东大会的股东通过本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和网络投票的,只能通过同一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大会下所有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通过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大会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大会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大会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均以各类别别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本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即可。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会议时间:2025年4月14日
会议地点:无锡市新区太湖大道200号中国传媒国际创新中心C10-106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器件;电子元器件与组件生产;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研发;电子产品材料研发;电机及控制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产品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专用设备;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主营业务:专业从事开发高于分子PVDf共聚合物的薄膜传感器及其模组,产品和技术主要用于超薄指纹识别、电子支付、贸易结算、消费和工业柔性传感等领域。截至目前无锡聚源达以研发为主,已具备薄膜传感器产业化量产能力,尚未形成营收。
7. 主要财务数据:无锡聚源达2025年1月末总资产为96.84万元,净资产为-41.16万元,尚未形成营收。本次增资完成后,无锡聚源达将投入500万元用于量产设备,包括生产产线控制软件、涂布设备、百级洁净箱、丝网印刷机、真空沉积镀膜机、热处理设备等,定制型离子镀膜设备、混浆设备等。
(二)增资方式
公司全资子公司维纳芯以自有资金对无锡聚源达进行增资。
(三)本次增资完成后,无锡聚源达的股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天亮	144.48	34.40
2	徐海芳	51.30	12.21
3	无锡智达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2	14.10
4	维纳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8.20	11.43
5	无锡聚源达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6.43
6	无锡聚源达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	5.71
7	无锡太湖人才种子基金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4.00	5.71
	合计	420.00	100.00

注:上表中总投入与各项数值之和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次交易为现金增资,无锡太湖人才创投投资需获得上级主管部门的批准,能否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交易的定价依据
聚源达在PVDf-TiFfE柔性传感器有着十年以上的研发和量产经验。PVDf-TiFfE是柔性电极材料,可用于超薄超薄传感器和柔性传感器,在手机指纹识别、半透明超薄型薄膜流量计液位计等计量传感器和皮肤传感器等领域都有应用。聚源达作为PVDf-TiFfE柔性传感器的产线建设相关经验和技术的产品输出,产品输出产品已经在新客户。基于上述情况,各投资方无锡聚源达股东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结合市场同类产品价格及无锡聚源达当前估值,以每股价格2500元的价格进行增资。维纳芯与其他各投资方本次确定增资价格一致,遵循了公平公开原则,交易价格及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旨在拓展无锡聚源达应用市场,有助于维纳芯、无锡聚源达在技术、产品和市场开拓等方面互相协同、互相赋能,符合公司维纳芯作为新兴产业材料供应商的战略定位,有利于完善公司市场布局,帮助公司在新兴领域中获得更多机会。
(二)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存在资金占用及关联交易、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损害。虽然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重要决策,未来仍可能会遇到市场、政策、竞争等变化及技术研发更新困难、存在业务拓展未达预期等风险。无锡聚源达目前以研发为主,尚未形成营收,产品市场开拓存在不确定性,维纳芯在新业务开拓未达预期的风险。
四、关联交易执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徐海芳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次拟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维纳芯对外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事项进行审议并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5-01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14日至2025年4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表决权
无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盛景微
1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一)会议时间:2025年4月14日
(二)会议地点:无锡市太湖大道200号中国传媒国际创新中心C10-106
(三)网络投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四)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五)涉及公开征集股东表决权
无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 审议议案名称:网络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包括指定交易的证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流程请见网络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大会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大会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之和。
持有多个股东大会的股东通过本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和网络投票的,只能通过同一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大会下所有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通过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大会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大会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大会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均以各类别别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本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即可。能提交。

</